

皖教秘科〔2022〕65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组织高校科研人员 全面入驻工业互联网平台

校所有科研人员均注册登录平台。

二、加强激励

各高校应在认真贯彻落实《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〈安徽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〉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皖

三、有关要求

1.请尚未入驻“羚羊”工业互联网平台的